

## 第五章 《隨園詩話》中隱密的女性世界---有關女性的詩事

《隨園詩話》是很暢銷的書刊，在當時的文化市場大受歡迎，有幸被收入書中的作者將提升知名度。兼具作者與讀者的雙重身份，他們的作品能出現在《隨園詩話》中，是一件非常光榮的事。袁枚在《隨園詩話》中提到詩話被翻印情形：

余刻《詩話》、《尺牘》二種，被人翻板，以一時風行，賣者得價故也。近聞又有翻刻《隨園全集》者。劉霞裳在九江寄懷云：「年來詩價春潮長，一日春深一日高。」余戲答云：「左思悔作〈三都賦〉，枉是便宜賣紙人。」

1

袁枚作品受歡迎，故《隨園詩話》、《小倉山房尺牘》常為人翻印，賣書者還可賺得高價。爲了當時廣大讀者群，也因為要增加《隨園詩話》的豐富性與多樣性，袁枚會到各地遊歷，收錄名不見經傳的作者及詩事。《隨園詩話》宛如一本小百科，除了詩，還有科學、風俗民情、生活常識等，是一種多元性的傳播。除了眾多女性詩人的詩得賴《隨園詩話》保存下來，爲世人所知。《隨園詩話》亦收有許多有關女性的故事，她們或因詩作，或因特殊事件，讓世人知道她們的遭際。讀者在閱讀時，不禁閱讀了文學，也閱讀了當時的女子風情。在此章中將依袁枚親人，或袁枚親身見到，或流傳士人間的故事，討論《隨園詩話》中有關女性的詩事。

### 第一節 袁枚親人及女弟子

袁枚幼時在祖母的寵愛、母親的呵護、及姑母的照顧下成長，他的個性得到

<sup>1</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3第16則，頁609。

自由的發展，在思維上沒有很多條條框框的約束，身邊親人多是女性，受她們影響大，對女性了解較多，也較能包容、欣賞及疼惜女性角色。在《隨園詩話》中出現的女性長輩有二人，分別為母親章氏及姑母沈氏。除此尚有妹妹袁機、袁杼、堂妹袁棠，及袁枚小妾。以下即對這些女性的介紹：

## 一、袁枚親人

### (一) 母親章氏

袁枚母親章氏與袁枚共同生活達半個多世紀之久，對袁枚一生影響極大。章氏出身書香之家，是杭州耆士章師鹿的次女。章師鹿高齡八十四歲，仍冒雨著屐，赴鄉試。<sup>2</sup> 在濃濃書香薰陶下長大的章氏性格慈和端靜，豁達淡泊。在信仰方面不持齋，不佞佛，不信陰陽祈禱之事。二十歲時，嫁給袁枚父親。當袁枚的父親游幕在外，持家重擔全落在她的肩上，常常為生計所迫的她，並沒有被壓垮，在針黹之餘，仍然懷有吟咏唐詩的雅興，在詩歌世界裏尋找慰藉。所以袁家的生活仍可以保有些許的輕鬆。<sup>3</sup> 袁枚在三十八歲作〈秋夜雜詩〉十五首，第九首詩寫著：

吾少也貧賤，所志在梨棗。阿母鬻釵裙，市之得半飽。敲門聞索負，啼呼藏匿早。推出阿母去，卑詞解煩惱。今也得君羹，歸山作烏鳥。兒已恨中年，所餐較前少。奚況白髮人，齒牙更衰老？冬笋愛今多，春葱憶前好。極目三春暉，年年護萱草。<sup>4</sup>

<sup>2</sup> 見《隨園詩話》卷 15 第 47 則記錄：「師鹿先生年八十四，猶冒雨著屐，赴康熙庚子鄉試。使遇今上，必受殊恩無疑也。」，頁 505。

<sup>3</sup> 袁枚：「太孺人不持齋，不佞佛，不信陰陽祈禱之事。針黹之餘，手唐詩一卷，吟哦自娛。僮僕微勞，必厚犒之；類里賤嫗，必禮下之。」《小倉山房續文集》卷 27〈先妣章太孺人行狀〉，頁 477。

<sup>4</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10〈秋夜雜詩 并序〉，頁 197。

此詩中提到袁枚在小時候，家計困難，但母親總百般呵護孩子。袁枚雖在貧困的物質環境中長大，卻享有母親富有的感情。當袁枚長大有能力奉養母親時，他極盡孝道，希望能回報一絲絲的春暉。

另外，章氏擅長烹飪，袁枚形容章氏手藝極佳，云：「脫肉作魚，味倍甘鮮。子婦學之，卒不能及。」<sup>5</sup> 母親出色的烹飪技藝培養了袁枚的美食趣味，提供了美食的機會與條件，所以袁枚日後能寫下《隨園食單》。

袁枚任職江浦時，有婆婆告官，謂娶媳六月即生子，欲逼其子休妻。媳到堂後，婆婆侃侃而談，媳婦惟嚶嚶哭泣。袁枚訊問一番後，即斥之退下。不久召見婆婆進入內室見母親章氏，章氏以自身經驗告訴婆婆：

是何為者？余于某年某月嫁，某月生子，距嫁時亦只六月；所生子，即爾所見高坐堂皇者也。豈清白人家，而亦有曖昧不可告人者乎？爾去休！<sup>6</sup>

袁枚是在章氏嫁到袁家第六個月時即生下的孩子，所以娶媳六月即生子一事並不能當成休妻的條件。章氏現身說法，婆婆受到感召，哭泣退下，一家母子媳婦和好如初。章氏的敦厚機敏，挽救了一個女子的名節，保全了一個和諧的家庭，也為袁枚的政績添一段佳事。

因袁枚已過中年仍無兒息傳存，章氏担心不已，袁枚在〈余春秋四十有三尙抱鄧攸之戚，今年六月二十九日陸姬生男不舉〉云：「老母含愁坐，殷勸作慰詞：『道孫生有日，恐我見無期。』此語何堪聽？全家一味悲。」<sup>7</sup> 章氏雖抱孫心切，但她也知道兒子心中的壓力與難過，仍強自寬慰袁枚。

每至春日，隨園內百花齊放，自是宴集的適合場所。袁枚全家人，便會輪流

<sup>5</sup> 《小倉山房續文集》卷 27〈先妣章太孺人行狀〉，頁 477。

<sup>6</sup> 《隨園軼事》〈家宴〉，頁 67。

<sup>7</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14〈余春秋四十有三尙抱鄧攸之戚，今年六月二十九日陸姬生男不舉〉，頁 259。

置酒，爲章氏祝壽。章氏也會設席行答宴之禮。

余有句云：「高堂戒我無他出，阿母明朝作主人。」<sup>8</sup>

袁枚知此情此景難得，故刻意承歡。但在章氏去世後，如此歡樂的筵席不再。章氏九十四歲辭世時，袁枚已是鬢髮蒼蒼的六十三歲老人，可是她在世時仍將袁枚視爲嬰兒，每晨昏定省，必給與餅餌果肴，寒暄飲食起居，袁枚亦陶陶然。<sup>9</sup> 當章氏九十歲生日，祝壽詩逾百首。讓爲人子女的袁枚也爲母親高壽而欣喜。<sup>10</sup> 當章氏病重彌留時，袁枚不禁失聲而慟，她卻泰然處之的說：

人心不足，兒痴也？天下寧有不死人耶？我年已九十四矣，兒何哭爲？<sup>11</sup>

舉袖爲袁枚拭淚後，溘然長逝。

## （二）姑母沈夫人

袁枚姑母嫁沈氏，年僅三十就守寡，回母家守志，並由她來照顧袁枚，爲他洗臉洗澡，搔癢暖身，無微不至。在照顧袁枚生活同時，她教給他許多的文史知識，她遍求史書和野史，挑選小孩能够聽懂的爲他講述，久而久之，袁枚獲取了大量的歷史知識，七歲上學以前就已熟知漢、晉、唐、宋等國號和眾多歷史人物。

<sup>12</sup> 袁枚自述道：

---

<sup>8</sup> 《隨園詩話》卷 10 第 41 則，頁 332。

<sup>9</sup> 袁枚云：「枚雖蒼蒼在鬢，而太孺人視若嬰兒。每入定省，必與一餅餌、一果蔬，詔以寒暄，詢其食飲。枚亦陶陶遂遂，自忘其衰。今而後，枚方自知爲六十三歲之人也。」《小倉山房續文集》卷 27〈先妣章太孺人行狀〉，頁 477。

<sup>10</sup> 袁枚云：「先慈九十生日，祝壽詩無慮百餘首。」《隨園詩話》卷 13 第 77 則，頁 447。

<sup>11</sup> 《小倉山房續文集》卷 27〈先妣章太孺人行狀〉，頁 477。

<sup>12</sup> 《小倉山房文集》卷 5〈亡姑沈君夫人墓志銘〉，頁 90。

余讀〈盤庚〉、〈大誥〉，苦聾牙，姑為同讀，以助其聲。<sup>13</sup>

當袁枚為艱深的《尚書》所苦惱皺眉時，姑母在旁出聲同讀，幫助當時才五歲的袁枚熟讀，姑母可以稱得上是袁枚的啓蒙老師。袁枚懷念這位慈愛的姑母，作〈秋夜雜詩〉十五首，其中第八首詩有句云：「……其時有孀姑，亦加鞠育恩，授經為解義，噓背分餘溫…」<sup>14</sup> 姑母在生活及學習上給予袁枚很大的支持。

袁枚姑母曾作一詩責備郭巨，詩曰：

孝子虛傳郭巨名，承歡不辨重和輕。無端枉殺嬌兒命，有食徒傷老母情。

15

「郭巨埋兒」是恪守封建孝道的典型事件，郭巨為孝敬自己的母親，竟將自己的兒子活埋，在秉持「百善孝為先」的傳統觀念中，這件事歷來都受到褒揚。但姑母從一個女性、一個母親的天性出發，她認為殺子不僅殘忍，也傷害天理，傷害母親的心，所謂孝道不是只有延續父母性命，在特殊時候，得分辨輕和重，否則只是愚孝，郭巨的作法必定會讓母親的心難以承受因此殺孫的悲慟。因此她並不認同郭巨的做法。袁枚姑母雖年輕守寡，卻非固執不通之人。

袁枚在十四歲時作一篇〈郭巨埋兒論〉，袁枚在此文中批評郭巨云：

…殺所愛以食之，是以犬馬養也；母投箸泣矣，奈何？抑以埋聞，母弗禁，似母勿愛兒也；以惡名懟母，而以孝自名，大罪也。是兒者，寧非乃母之血食嗣乎？其絕之也。殺子則逆，取金則貪，以金飾名則詐，烏乎孝？<sup>16</sup>

袁枚認為郭巨為了成就孝名而殺掉兒子，是讓母親在心理及名譽上都揹負了罪惡，其實才是大不孝。袁枚在此文中貶斥郭巨，乃承襲姑母給他的觀念及想法，

<sup>13</sup> 《隨園詩話》卷 12 第 44 則，頁 393。

<sup>14</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10〈秋夜雜詩 并序〉，頁 197。

<sup>15</sup> 《隨園詩話》卷 12 第 44 則，頁 393。

<sup>16</sup> 《小倉山房文集》卷 20〈郭巨論〉，頁 358。

他自述作此文宗旨乃「秉姑訓也」<sup>17</sup>。慈愛有主見，不拘於愚孝的姑母，奠定了袁枚日後男女問學平等的觀念。<sup>18</sup>

可惜鍾愛袁枚的姑母早逝，無法同享袁枚考中舉人，中進士，選庶吉士，入翰林院時的喜悅與榮耀。袁枚只能將此遺憾寫入詩句中：

傷哉綰綬時，二老俱無存！我今官為家，遠辭白楊春。古人不墓祭，此語難具論。既傷李密表，更思王祥言。隨葬因為達，歸葬終為仁。醒時今日月，夢中昔晨昏。切切復淒淒，愴然動心魂。<sup>19</sup>

袁枚在仕途上的順暢，不能稍稍撫慰袁枚思親的悲痛，尤其在午夜夢迴時，回到過去二位長者還在身邊的日子，更讓袁枚感傷遺憾，所以古人李密及王祥的文字，讓袁枚心有戚戚。

### （三）袁家三妹

袁枚的三個妹妹分別是袁機、袁杼、袁棠，三人皆有文采，卻福薄命乖。袁枚在《隨園詩話》中為三個妹妹留下記錄，有才命相妨之嘆。

袁枚三妹袁機，因為她的個性善良孝順，兼之受傳統禮教影響甚深，堅不悔婚的她走入婚姻悲劇。袁機在所適非人的婚姻中，孤單淒涼，惟一的女兒又在她之前早逝。當她回娘家後，鬱鬱以終。袁機富有才華，卻因受限不幸婚姻，才會命運蹇困，薄命早夭。

袁枚四妹袁杼，嫁松江人韓思永，亦為有詩才女子。袁杼因為丈夫韓思永

<sup>17</sup> 《隨園詩話》卷 12 第 44 則，頁 393。

<sup>18</sup> 李德偉：〈論袁枚《隨園女弟子詩選》呈現之詩學觀及其在清代文學史上之意義〉（《東華漢學》第 10 期，2010 年 1 月），頁 1-39。

<sup>19</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10〈秋夜雜詩 并序〉，頁 197。

早逝，生活也陷入悲痛中，寡居的她後來居住在隨園。袁杼的兒子韓執玉，在秋試甫畢時生重病。丈夫的早逝，兒子的離世，是袁杼生命中不可承受之痛。

袁枚與袁杼兄妹感情深厚，袁杼以詩表達對兄長的關心。當袁枚在蘇州時，袁杼寄予袁枚一詩寄語保重。當阿通出生，身為姑母的袁杼，以詩書作為賀禮。當袁枚的小妾方姬去世，袁杼寫作二詩悼念兄長的侍妾，同表哀意。袁枚的四女琴姑，由袁杼教導。

袁枚堂妹袁棠，亦擅長作詩。嫁與揚州汪楷亭為繼室，夫妻感情甚篤。袁枚大袁棠十七歲，故袁枚寄望死後，袁棠可以為他的書作序，如班昭續寫班固《漢書》之佳話。但袁棠三十八歲時死於難產，二年後，汪楷亭亦亡。

#### （四）袁枚小妾

根據王英志所編的《袁枚全集》所附的〈隨園姬人姓氏譜〉，收有十名小妾的資料，為陶姬、方聰娘、金姬（蘇州人）、陸姬、鍾姬、張姬、陶姬、金姬（白下人，為鳳齡之姊）、吳七姑與周姬。茲以與袁枚關係密切者，或袁枚為其留下文字歌詠者作討論。

##### 1 方聰娘

方聰娘，蘇州人，乾隆十三年（1748）仲春來歸，年二十五；乾隆三十七年（1772）孟秋卒，年四十九。生一女，小名鵬姑，嫁溧陽史抑堂少司馬子。方聰娘是袁枚侍妾中較早到者，她本是蘇州富人唐靜涵的侍婢。當時袁枚正思納妾，苦無滿意者，直至在唐家遇見了方聰娘。方聰娘姿色絕佳，二人心意相通，唐靜

涵便慨然相贈。勤勞敏慧的方聰娘，深得袁枚的喜愛。在《隨園軼事》這麼描述方聰娘：「方事先生，更衣作饌，勤敏無匹。」<sup>20</sup> 她的勤勞敏慧，深得袁枚的喜愛。當袁枚出門在外，便會寄深情詩篇給聰娘，寄託思念之意。在《小倉山房詩集》卷八及卷十各收錄〈寄聰娘〉<sup>21</sup>，從詩中內容可看出袁枚對方聰娘的深情繾綣。

方聰娘離世後，袁枚將她葬於小倉山西邊，作〈哭聰娘〉詩悼亡<sup>22</sup>。

## 2 陶姬

陶姬，亳州人，乾隆九年（1744）三月來歸，是最早來到隨園的姬妾。袁枚曾自述在眾多姬人中，惟有陶姬擅長女紅，亦能作詩，經袁枚教導後，所學更精。在《隨園軼事》中便記錄了：「月夕花晨，每多閨中唱和之作。」<sup>23</sup> 良辰美景當前，陶姬也能盡賦詩之雅趣。袁枚在《隨園詩話》中即收錄了她所作的二首詩：「新年無處不張燈，笙鼓元宵響沸騰。惟有學吟人愛靜，小樓坐看月高升。」<sup>24</sup> 第一首詩前二句描述了元宵節歡樂的氣氛，而陶姬卻選擇坐在小樓上欣賞高升的月

<sup>20</sup>（清）蔣敦復：《隨園軼事》，頁 11。

<sup>21</sup>《小倉山房詩集》卷 8〈寄聰娘〉：「尋常并坐猶嫌遠，今日分飛竟半年！知否蕭郎如斷雁，風飄雨泊灞橋邊。一枝花對足風流，何事人間萬戶侯！生把黃金買離別，是儂薄倖是儂愁。杏子衫輕柳帶飄，江南正是可憐宵。無端接得西征信，定與樵青話寂寥。上元分手淚垂垂，那道天風意外吹。累汝相思轉惆悵，當初何苦說歸期！思量海上伴朝雲，走馬邯鄲日未曛。剛把閑情要拋撇，遠山眉黛又逢君。雲山空鎖九回腸，細數清宵故故長。不信秋來看明鏡：爲誰添上幾重霜。」，頁 144。卷 10〈寄聰娘〉：「花開時節不離君，花落琴河手暫分。二十四橋楊柳岸，春秋頻觸杜司勳。黃鸝陌上怨啼鳥，家有春山似畫圖。三日不栖雙燕子，櫻桃花淡綉簾孤。」，頁 185。

<sup>22</sup>《小倉山房詩集》卷 23〈哭聰娘〉其一：「曾以專房受重名，一朝緣盡夜三更。少姜不作旁妻待，長妾原兼舊雨情。難向空王問因果，早知薄福是聰明。韋郎兩鬢衰如許，就使重逢已隔生。」其二：「記得歌成〈陌上桑〉，羅敷身許嫁王昌。雙栖吳苑三春月，并走秦關里霜。羹是手調才有味，話無心曲不同商。如何二十多年事，只抵春宵一夢長？」其三：「巫山雲影竟銷沉，神女遺踪尚可尋。侍疾不教衣帶緩，看書常伴燭花深。諸姬學禮推前輩，中饋參謀費苦心。爭奈妙蓮花少子，半生枯坐淚淫淫。〈其四〉無端骨瘦似香桃，霜裏紅蘭質易凋。攬鏡自知無藥救，呼巫還望有魂招。零星簪珥生前散，約略容顏病後描。千遍叮嚀萬回囑：莫教孤冢草蕭蕭。」，頁 476。

<sup>23</sup>（清）蔣敦復：《隨園軼事》，頁 2。

<sup>24</sup>《隨園詩話》卷 6 第 110 則，頁 200。

亮，頗有文人的雅趣。第二首詩是陶姬在隨園內信步遊覽，春風拂面過，池水流動，梅花開放，陶姬運用擬人手法，真情到哪就寫到哪，頗得性靈詩派的真意。陶姬生有一女，名成兒，後嫁蔣氏。陶姬在三十歲時離世，袁枚深切悲痛，自謂「女子有才致為造物忌也。」<sup>25</sup> 他為陶姬作了六首〈哭陶姬〉<sup>26</sup>，其中一首云：「開箱遺墨剩簪花，不見彈棋指爪斜。惟有悅鞏針綫迹，壓郎腰下尚鮮華。」袁枚在陶姬死後檢視遺物，只剩簪花與針綫，睹物思人，更添感傷。此後，袁枚娶進來的小妾，都只能求容貌，再見不到如陶姬能詩者。成行粉黛，已少了能在袁枚身邊解吟咏者。

### 3 陸姬：

陸姬，蘇州人，乾隆十八年（1753）仲冬來歸，袁枚四十三歲時，仍舊沒有子嗣可繼承香火，好不容易陸姬為其生男，才半日，小生命竟夭折，讓袁枚全家人乍喜翻痛。在《小倉山房詩集》卷十四即收錄袁枚悲痛之餘的詩作：〈余春秋四十有三尙抱鄧攸之戚，今年六月二十九日陸姬生男不舉〉。<sup>27</sup> 陸姬後生一女，嫁六合汪氏。袁枚除了悲痛陸姬生男不舉的詩外，在袁枚其他文章中並沒有陸姬的踪影。

### 4 鍾姬

鍾姬，蘇州人，乾隆二十一年（1756）孟春來歸。

<sup>25</sup>（清）蔣敦復：《隨園軼事》，頁2。

<sup>26</sup>《小倉山房詩集》卷11，頁217。

<sup>27</sup>《小倉山房詩集》卷14〈余春秋四十有三尙抱鄧攸之戚，今年六月二十九日陸姬生男不舉〉：「半日為人父，三生事可嗟。如何投玉燕，忽又隱曇花？壯髮初離母，長眉頗類爺。木板棺紙薄，裹汝送泥沙。漫說胞衣紫，莊公偏寤生。來時即去路，泡影度風聲。碧海珠何脆，桐花鳳不鳴。親朋爭問信，流恨滿江南。小草留根易，瑤花度種難。琴從中散絕，書付左芬看。文葆衣空製，璋聲聽已殘。斜陽雖自好，無補膝前寒。老母含愁坐，殷勸作慰詞：『道孫生有日，恐我見無期。』此語何堪聽？全家一味悲。蒼天與人隔，何處問靈龜？」，頁259。

袁枚雖歷娶諸姬，卻遲遲沒有兒息。母親來不及抱孫就離世，讓袁枚深感遺憾。孰知袁枚六十歲時，鍾姬生下一個兒子。因其得子之遲，故以「遲」名之。學家大喜，親友相慶。袁枚嘗語人曰：

追憶當時望我有後者，先慈而外，文端夫子關切亦深；孰知皆不及于生前見之。以故湯餅筵開，不覺一則以喜，一則以悲也。<sup>28</sup>

袁枚遲至六十歲，才有姬妾爲他生下兒子，袁枚除了高興，也有感傷，當初期盼他能有兒子的長輩們都紛紛謝世，無緣分享袁枚老年得子的喜悅。鍾姬剛嫁袁枚時，袁枚曾作一夢，夢中有人贈桂花一枝，醒來不得其解，後來推想這夢或計是預兆，暗示袁枚壽至八十二，六十生子。生子時正是那年中秋。

如同陸姬，在《隨園詩話》及袁枚其他作品中，並沒有與鍾姬相關的內容，但言生兒之遲之喜罷了。

## 5 金姬與鳳齡

金姬，白下人，乾隆四十六年（1781）十月來歸。在《隨園詩話》中，曾提及金姬姊妹。金姬是袁枚的小妾之一，鳳齡是她的妹妹，袁枚並未納她爲妾，可是袁枚卻留下許多對鳳齡悔恨的文字，足證此女在袁枚心中的地位。

在己酉年秋天，袁枚與金姬同患病，他在患病前曾作一詩，詩云：「好夢醒難尋枕上，落花扶不上枝頭。」<sup>29</sup> 當時袁枚心頭突感不祥。後來袁枚病癒，金姬卻應了詩讖，芳魂早逝。

鳳齡本賣給吳門某家爲女奴，袁枚將她贖回，當時她才十四。袁枚在《隨園

<sup>28</sup> （清）蔣敦復：《隨園軼事》，頁2。

<sup>29</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4第23則，頁635。

詩話》中自述道：

明眸巧笑，其姊勸留為簾室，鳳齡意亦欣然。余自傷年老，不欲為枯楊之稊，因別嫁隋氏，為大妻所虐，雉經而亡。<sup>30</sup>

鳳齡明眸巧笑，金姬亦希望袁枚能將妹妹娶進門。袁枚曾說過「風情之事，不宜于老。」<sup>31</sup> 誠如他自己模仿邵雍的詩句中寫著：「若道風情老無分，夕陽不合照桃花。」一個老朽的男子是不適合配上正年輕貌美的女子。袁枚本意疼惜鳳齡年幼，才執意將她另嫁他人，卻反而害她早死。此事讓袁枚深感痛悔，作詩哭之。在《小倉山房詩集》中收錄〈鳳齡嫁某郎半年為其大妻所虐，雉經而亡。余悔恨無已，賦十六韻哭之〉，一時和者甚多。<sup>32</sup> 後來又發生某明府以家姬相贈，袁枚拒絕，不久後竟傳來遭虐而死的消息，這二件事，讓袁枚悵悵不已，故有「花落當前手不援，此身有愧救生船。玉溪生最多情者，偏卻東川張懿仙！」<sup>33</sup>、「每看遭際千般幻，始信『因緣』兩字真。」之歎。<sup>34</sup>

袁枚納妾多人，雖為傳子息及戀美色，但非所有屬意女子皆納入門，幾番好意，最終卻淪為女子不幸的下場，莫怪不喜宗教的袁枚，竟覺得終於能體悟佛氏因緣之說。

袁枚在女色如此費心，但在《隨園詩話》一書或袁枚其他作品中，袁枚妻子是毫無聲音的，不管正妻是否同意，納妾一事以男子意願為主。

<sup>30</sup> 《隨園詩話》卷 14 第 88 則，頁 480。

<sup>31</sup> 袁枚仿康節先生〈妓席〉一詩意云：「若道風情老無分，夕陽不合照桃花。」《隨園詩話》卷 10 第 77 則，頁 345。

<sup>32</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24，頁 502。

<sup>33</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24〈某明府以家姬見贈，余卻之。已而聞其強死，余轉悔不受以拔之于苦海也，自憊一章〉，頁 502。

<sup>34</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25：〈感往事有作〉，頁 518。

## 二、袁枚女弟子

袁枚在《隨園詩話》中除了推薦女弟子的詩才外，也會介紹女弟子的個性、容貌、家庭及生平，或與女弟子之間的互動，滿足讀者對這些女弟子的好奇。

袁枚和女弟子之間會彼此索詩、贈詩、贈物、祝壽、悼詩或是拜訪對方。在交通有限的古代社會，除非住所接近，否則見面並非易事。袁枚和女弟子們彼此都很珍惜見面的機會。或個別女弟子親到隨園拜見老師；或袁枚外游時順道探訪女弟子，如他曾寄宿駱綺蘭家中，留下〈寓佩香女士聽秋閣，主人未歸，蒙左蘭城、家岸夫分班治具。都統成公屢以詩來，同至焦山餞別〉一詩<sup>35</sup>，記錄自己在駱綺蘭家中十日的的生活。袁枚和女弟子間曾有規模較大的集體聚會，也有個別小聚，袁枚偶爾會和個別女弟子出游。

有名的〈隨園十三女弟子湖樓請業圖〉，就是描繪乾隆五十五年（1790）袁枚七十五歲到杭州掃墓時，女弟子孫碧梧邀女士十三人，大會於湖樓，各以詩畫為贄，袁枚設二席招待。<sup>36</sup>

這次詩會發起人孫雲鳳在〈湖樓送別序〉中記載著：

我隨園夫子行年七十，婦孺知名，所到四方，裙釵引領。庚戌四月十三日，因停掃墓之車，遂啓傳經之帳。鳳等摳衣負笈，問字登堂。一束之禮未修，萬頃之波在望。暢幽情于觴咏，雅會耆英；作後學之津梁，不遺閨閣。持符召客，女弟子代使者之勞；置酒歌風，武夷君作幔亭之會。」<sup>37</sup>

孫雲鳳寫道袁枚詩名廣傳，所到之處，皆有女子希望能成為女弟子之一。在四月十三日這一日，孫雲鳳等十三位女弟子得以向老師問字登堂。此次聚會女弟子與

<sup>35</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36，頁 893

<sup>36</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 1 第 19 則，頁 553。

<sup>37</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湖樓送別序〉，頁 29。

袁枚暢敘幽情，聚會高雅，令人生嚮往之心。

另一次聚會則是在乾隆五十七年（1792），袁枚自述：

今年，余在湖樓，招女弟子七人作詩會。太守明希哲先生保從清波門打槳見訪，與諸女士茶話良久，知是大家閨秀，與公皆有世誼，乃留所坐玻璃畫船、繡褥珠簾，為群女游山之用，而獨自騎馬還衙。少頃，遣人送華筵二席、玉如意七枝，及紙筆香珠等物，分贈香閨為潤筆，一時紳士豔傳韻事。<sup>38</sup>

蔣敦復對此事亦有描述，讚此佳事「此舉為前賢白蘇二公所未有也。」<sup>39</sup> 此次聚會人數較少，但能得到明希哲太守的贊助，為此次聚會添了許多光采。與會的閨秀對於這次聚會也有描述，如，孫雲鳳〈隨園先生再游天台歸，招集湖樓送別，分得歸〉<sup>40</sup>。另外，還有孫雲鶴〈隨園先生再游天台歸，招集湖樓送別分韻（得「臨」字）〉<sup>41</sup>、錢琳〈隨園先生再游天台而歸，招集湖樓作別，分得「山」字〉<sup>42</sup> 等詩皆記載了此次湖樓詩會。

有名的「湖樓請業圖」，是描繪女弟子們參與杭州詩會，問學於袁枚的場景。女弟子們亦有為此圖作序、賦詩，為二次詩會作了延續。如孫雲鳳〈湖樓請業圖序〉、錢琳〈隨園先生以湖樓閨秀十三人送行詩冊命題，得四絕句〉<sup>43</sup>、戴蘭英〈題湖樓請業圖〉<sup>44</sup>、吳瓊仙〈隨園先生枉過里門，出〈十三女弟子樓請業圖〉命題賦呈〉<sup>45</sup> 等詩。

<sup>38</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5第44則，頁670。

<sup>39</sup> （清）蔣敦復：《隨園軼事》〈明太守二姬受業門下〉，頁84。

<sup>40</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1，頁26。

<sup>41</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3，頁82。

<sup>42</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4，頁94。

<sup>43</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4，頁94。

<sup>44</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5，頁137。

<sup>45</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6，頁145。

二次詩會讓女詩人們彼此交換作品，互相支持鼓勵創作，同時以作者、讀者、評者的角色溝通，產生互動。袁枚受到女弟子的愛戴，可見出他在閨閣中的地位與聲望。袁枚視這些女弟子為生平知己，死可無憾。除了二次湖樓大會外，袁枚還有其他和女弟子們的詩會，只是有些女弟子若無法赴會，也會以詩共襄盛舉。如金纖纖因病無法赴吳門之會，便作〈隨園先生來吳門招集女弟子于綉閣，余因病未曾赴會，率賦二律先生〉<sup>46</sup>，表達無法赴會的遺憾。這些女弟子如男性文人雅會作詩，建構了屬於名媛的「生活品格」<sup>47</sup>。

女弟子們也有親到隨園去拜訪老師的，如：駱綺蘭〈隨園謁袁簡齋夫子〉<sup>48</sup>、陳淑蘭〈甲辰春月偶過隨園，適夫子赴粵游羅浮，奉懷四詩書于壁上〉<sup>49</sup>等詩。有時袁枚出游在外，也會去拜訪學生，如：席佩蘭〈三月三日隨園夫子來虞山〉<sup>50</sup>、金纖纖〈袁簡齋夫子枉過里門奉呈〉<sup>51</sup>、駱綺蘭〈送簡齋夫子歸金陵二首〉、〈花朝遲隨園夫子不至〉<sup>52</sup>、廖雲錦〈隨園夫子自金陵買舟過訪〉<sup>53</sup>、嚴蕊珠〈隨園夫子舟過吳門，向選樓母舅索拙句，作此志謝〉<sup>54</sup>。

袁枚晚年以為自己年老，不必避忌，即如他自己所言：

漢廷夏侯勝，宮中延為師。以其年篤老，瓜李無嫌疑。我亦大耋年，傳經到女士。班昭蘇若蘭，紛紛來執贄。或捧靈壽杖，或進上尊酒。入謁必嚴

<sup>46</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2，頁34。

<sup>47</sup> 見王鏡容在《傳播、聲譽、性別：以袁枚隨園詩話為中心的文化研究》論文第5章〈閨秀圈：隨園女性文學社群的社交與權力〉第2節〈隨園女性文學社群文化探討〉中所言，她們以能為男性文人雅致之事為傲，由這樣的文人式的結社聚會，才媛實現了傳統男性文人常有的詩會交流模式。她們也藉由這種「觴詠」、「競傳擊鉢之詩」、「登堂問字」等活動來建構屬於名媛的生活品格。頁184。

<sup>48</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3，頁59。

<sup>49</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4，頁102。

<sup>50</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1，頁14。

<sup>51</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2，頁41。

<sup>52</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3，頁60。

<sup>53</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3，頁79。

<sup>54</sup> 《隨園女弟子詩選》卷4，頁90。

妝，惜別常握手。雖然享重名，不老可能否？<sup>55</sup>

漢朝夏侯勝是後宮佳麗的老師，因為年紀老大可以避開瓜李之嫌。而袁枚也是在衰朽之年，成為眾多女弟子的老師。每位女弟子都有著如班昭、蘇若蘭的才華，拜見袁枚時，必精心打扮，離別時則和袁枚握手道別。袁枚自忖如果自己年紀尚年輕，恐怕不能和女弟子如此相處。

因袁枚受女弟子群簇，不免有沾沾自喜之情，袁枚還曾為了保留女弟子所送的東西，還和自己的兒子爭寵。<sup>56</sup> 趙翼曾戲控：「雖曰風流班首，實在名教罪人。」戲控之後，代表當時士人普遍認為袁枚廣收女弟子，威脅了傳統倫理秩序及尊卑結構。因為袁枚教女學生，有被人認為行為不檢處，如李調元（1734-1803）在《雨村詩話》記載：「登壇講詩，弟子圍侍、其善解悟者，袁乃撫摸而嗅咻之，眾女以為榮。」<sup>57</sup> 袁枚為了鼓勵女學生，很自然的摸頭，表示認同與讚賞；和女弟子惜別時，常常是以握手的方式表示不捨，這在「男女授受不親」的傳統社會中，確是容易引起他人側目。不過若在女弟子看來，並無他想，她們對於老師是真心的崇拜與感佩。

## 第二節 女子軼事

袁枚在《隨園詩話》中，除了女性親人外，他也記錄了一些他親自接觸過的女性或是從親人朋友那兒聽來的故事，透過這些文字，可以知道袁枚評價女性的標準，除了強調婦女學識的重要外，並不受限於傳統三從四德的內涵，他不能苟

<sup>55</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 36〈喜老〉七首之三，頁 886。

<sup>56</sup> （清）蔣敦復：「阿遲寄名周漪香夫人膝下：周在陝西，以火鼠板統，及種穀羊帽檐、玉桃帶扣，遠道寄贈乾兒。先生製裘衣遲，而帽檐、帶扣，不告于遲母，匿而私有之。…後被鍾姬所知，為兒請命，先生堅不與。母與子固請之，先生陰命板工、玉工，仿造贗鼎以為給；而仍自匿其真，出則用之，歸則藏之。」，引自〈隨園軼事〉，頁 62。

<sup>57</sup> 見劉詠聰：〈曲園不是隨園叟，莫誤金釵作贛人——袁枚與俞樾對女弟子態度之異同〉（《嶺南學報》復刊號 1 期，1999 年 10 月），頁 417-472。

同傳統禮教觀念。這些被載入《隨園詩話》中的女性，有些符合傳統禮教，堅守貞節或為國犧牲；有些活潑多情，卻難免違逆禮法；有些女子不受限於當時加諸在女子身上的限制，武功高強，可以在緊急時刻，發揮所長。部份女子或許有違傳統貞節守靜的標準，但是袁枚不以既定成見來評斷她們，仍舊收入《隨園詩話》中，少了刻板的女性形象，可以讓當時人及後人知道更多一些女性的隱密世界。以下便依這些女子的相似處來做分類：

### 一、貞女奇女

中國傳統社會隨著儒家正統觀念，主張女子應堅守貞節。婦女貞操問題，分為三種：一為處女貞，即婚前不與別的男人發生性關係；一為守貞，即婚後只與丈夫發生性關係；一為守節，即丈夫死後要守身如玉。<sup>58</sup>

在《隨園詩話》中有一些未嫁的女子，因為沒有兄弟可以奉養父母，所以選擇不嫁，如聞璞，袁枚在詩話中稱讚她「有齊嬰兒之風」，讓讀者認識當時值得讚揚的女子。而有的女子為了信仰選擇一生未婚。夫婦之道為人倫之始，傳統社會中大部份的女子都要走入婚姻中。可是有一些年輕女性不願意順從這樣的人生。她們中只有少數人成功說服父母，不要嫁人，能讓她們逃離未來婚姻的束縛，條件是宗教信仰的皈依。如：顧東山有個美麗的女兒，不願出嫁，喜歡穿著樸素，手持念珠，念誦梵語。母親譏笑曰：「汝故是優婆夷耶？」顧女也只是微微一哂。年過三十，修道之心更加堅定。父母知道顧女守志之心，只能為之築「即是庵」，取法號為即是庵主人。<sup>59</sup> 袁枚不迷信宗教，但顧東山之女為了信仰而不嫁的志節，仍被袁枚收進《隨園詩話》。當時許太夫人為「即是庵」題詩：

上界遭淪謫，人言萼綠華。十年貞不字，一室語無嘩。遣興惟吟絮，逢春

<sup>58</sup> 高新偉：《淒艷的歲月：中國古代婦女的非正常生活》（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第1章〈婦者伏也〉2006年1月，頁43。

<sup>59</sup> 《隨園詩話》卷2第54則，頁52。

欲避花。結庵殊可羨，萱草傍蘭芽。<sup>60</sup>

此詩形容美麗的顧女是從天上降謫的仙人，獨身不許嫁的生活，寧靜無波。顧女惟存吟詩的興趣，連賞花的雅致都沒有。青燈古佛的歲月看似平淡，卻讓其他女子心羨，可以常伴父母側。顧女在當時算是幸運的，大多數信奉宗教的年輕女孩，未必能如顧女可以堅持己志。

袁枚在《隨園詩話》中罕見收錄胡稚威所作的一篇長詩〈烈女李三行〉，袁枚原因此詩篇幅太長，難以放入詩話中，只得割捨。卻因此詩及序文，俱古妙可讀，讓袁枚不忍割捨，所以在《隨園詩話補遺》中大篇幅的收錄進去。<sup>61</sup> 李三，是河南鹿邑縣人，為報父仇，晝夕惕勵，後來趕赴京師，擊鼓自訟，終得雪報冤仇；後自縊於室。李三為了成就孝道，花了多年時間忍辱負重，就是為了替父親懲治仇人。她是一個為了報父仇矢志不嫁的女子，報完父仇之後，即使有公子屬意，李三也堅持不嫁，甚且以死自明清白。李三的故事雖已久遠，但袁枚仍為這樣的故事感動，所以堅持放入詩話中。猶如胡稚威在序中所言：

感當世無能文章揚洗昭暴之，使家說戶唱，相與勉勸。<sup>62</sup>

所以撰述其事，而袁枚提供他的讀者這樣的故事時，便是承繼了胡稚威的遺志，為讀者們提供了一個守志女子的典型，能家說戶唱，相與勸勉。

在《隨園詩話》中尚有一些袁枚認為值得表率的年輕女子，如：山東曾尙增在郴州任宰邑時，因官署發生火災，女兒為救母親，不幸與母親同葬火場，郴州人為曾女設立「孝女祠」<sup>63</sup>。

走入婚姻的女子，不論丈夫是否為理想的對象，仍會終其一生守護婚姻，守

<sup>60</sup> 《隨園詩話》卷2第54則，頁52。

<sup>61</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7第13則，頁712。

<sup>62</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7第13則，頁712。

<sup>63</sup> 《隨園詩話》卷12第33則，頁388。

護貞節。如袁枚的妹妹袁機爲了禮教，堅持嫁給高氏子，造成日後悲慘人生。陳淑蘭在丈夫死後，殉節而死。另一女子曾如蘭在丈夫死後，屢次尋死都被旁人阻擋下來，希望她能爲丈夫完成責任。曾如蘭在等到嗣立兄子，丈夫後代有傳人，公婆亦安葬後，仍選擇從容吞金而亡。她在死前所作的詩中，再三申訴自己的堅持，一時和者數百人，士林爭爲詩文以美其事。或如明瑞之妻亦爲貞潔女子，明瑞曾娶妻多次，前三次都因妻子不得母親歡心，只得休妻，直到娶了都統常公的小女兒，感情方穩定。當明瑞遠征緬甸時，妻子賦詩送行，詩中有句云：「但願同凋并蒂蓮。」當明瑞殉節後，他的妻子果如詩句所言亦自縊而死。<sup>64</sup> 這些女子爲了守志，犧牲生命或幸福，讓袁枚爲之慨嘆。

《隨園詩話》中還有的是女子在丈夫死後堅守婦德守節教子的故事。如袁枚族人柳永涵側室韓氏，年逾二十，守節教子，居竹柏樓十五年後卒。其子又愷請朝廷旌表，又畫〈樓居圖〉，引起當時士大夫歌咏其事的風潮，集結成詩集《霜哺遺音集》。<sup>65</sup> 明代開始大力表彰守節，明太祖在洪武元年下詔令：「民間寡婦，三十以前夫亡守制，五十以後不改節者，旌表門閭，除免本家差役。」守節婦女不僅可以得到名聲，其家屬也可獲利。<sup>66</sup> 婦女守節的觀念深入人心，成爲許多守寡婦女的選擇。守寡意味著得承受極大的生理、經濟及生活的壓力，儘管明清法律都沒有禁止婦女再嫁，民間卻多對婦女再嫁持反對態度。

除了對婚姻及家庭的守貞，若國難當前，某些女子會表現連男子都不如的情操，甘於爲國犧牲生命。女子守志守節的故事，在《隨園詩話》中有之。這些女性的愛國情操，絲毫不讓鬚眉。如清朝開國時，最後投降的江陰城，有女子爲兵卒所俘，假藉飲水赴江而死。投江前女子嚙指血題詩：

---

<sup>64</sup> 《隨園詩話》卷5第49則，頁149。

<sup>65</sup> 《隨園詩話》卷10第93則，頁352。

<sup>66</sup> 見高新偉：《淒艷的歲月：中國古代婦女的非正常生活》（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第1章〈婦者伏也〉，頁48-61。

寄語路人休掩鼻，活人不及死人香。<sup>67</sup>

當時江陰城內橫屍遍野，屍體發出的腐臭瀰漫全城。可是這名投江的女子，不僅以身殉節，並且對國家有難時卻不能赴義的男子們感到不齒。或如服侍前蜀花蕊夫人的袁沅。袁沅，字菑君，在唐兵攻入前蜀時被俘，她趁著唐軍行經劍閣時投水而死。此事為孔荄谷扶乩得來的結果，袁枚仍慎重地將此事寫入《隨園詩話》中，王金英也為此年輕女子寫詩歌頌其為國殉葬的堅貞。<sup>68</sup>

如果丈夫不能行正路，正當做人，以死勸夫也是婦德的另一種表現，袁枚便收錄這樣的故事：義婦袁氏因丈夫行竊，屢勸不從，只有自沉水死。袁枚認為「其事其詩，俱足千古」<sup>69</sup>，可惜太長，所以沒有完整的收錄進《隨園詩話》中。無論是天災、戰爭或死亡，對女子而言，都是人生中強勁的破壞力量，這也考驗著女子的堅貞。這些女子選擇永不屈服，護衛她本質的貞一。袁枚對以上這些女子表現欽敬，在人生危急時刻，展現大無畏勇氣。

袁枚在《隨園詩話》中收有一些古代女子的故事，他會在故事後面加上後人的詠史詩。這些女子都和袁枚當時能見的大家閨秀不同，可以馬上作戰，或是表現稜嶒的俠骨，或是女狀元，或是武功高強的蠻夷女子。

《隨園詩話》收錄了明懷宗之賜詩及朱鹿田所歌詠能為國殺賊的秦良玉之詩，也收了厲樊榭、梅庚為明末秦淮名妓---柳是、顧橫波二位奇絕蛾眉的詩。<sup>70</sup>她們都是能以積極的方式表達愛國之心的奇女子。或《十國春秋》中有黃崇嘏女狀元一事。袁枚認為「女狀元」應是世俗訛稱，以其獻詩時，自稱「鄉貢進士」之故。<sup>71</sup>「女扮男裝」這種故事清代文學作品中層出不窮。雖大部分出於文人杜

<sup>67</sup> 《隨園詩話》卷1第52則，頁23。

<sup>68</sup> 袁枚：「菊莊（王金英）為題詩云：『劍閣崔巍萬古存，西川宮殿總成塵。可憐殉國磨笄者，不是昭陽寵幸身。』」《隨園詩話》卷2第60則，頁56。

<sup>69</sup> 《隨園詩話》卷7第26則，頁213。

<sup>70</sup> 《隨園詩話》卷7第41則，頁218。

<sup>71</sup> 《隨園詩話》卷15第36則，頁501。

撰，卻有「作為遊戲」、「弄著玩」的成份。<sup>72</sup>

袁枚在書中也收有蠻夷女子的故事：《粵嶠志》記載南越古蠻洞，善於發弩；每發即能射殺十餘人。趙佗畏懼蠻王勢力。因蠻王有女蘭珠，美艷擅長製弩。趙佗便讓兒子入贅蠻王作婿，未滿三年盡習其製弩破弩之法，終於虜獲蠻王。又明朝時，貴州宣慰使靄翠妻子奢香，因遭都督馬聘裸體鞭打，心懷怨恨，便以通黔、蜀之道為條件，請求明太祖幫忙報仇。後來果真如奢香所言，明太祖藉奢香之力得通黔、蜀之道。邊邑文化風俗，與漢人迥異，故歷朝開邊並不容易，但在這兩個例子中，趙佗與朱元璋都是藉著女子的力量，才能加速收服南蠻與貴州，故袁枚對此事評為：「後世開邊，往往收功于婦人。」<sup>73</sup>

《隨園詩話》中還有特殊才華的女子：吳門顧二娘，顧二娘善於製作硯石，能以鞋尖試出石之好壞，人們稱她為「顧小足」。<sup>74</sup> 袁枚編寫顧二娘入詩話中，為詩話增添了不一樣的色彩

## 二、風俗民趣

袁枚收詩範圍廣，有時可以從《隨園詩話》收錄的詩及記事中，見到某些時刻、某些地方、某些女性活潑的身影。

清時江南園林是中國古典園林後期發展史上的高峰，在園林的規劃設計、疊山、理水、植物配置方面更為精緻成熟。園林的娛樂、社交功能上升，陶冶性情、賞心悅目已由過去的主導地位下降為從屬的地位，絕大多數成為多功能的活動中心。<sup>75</sup> 如：袁枚築隨園後，因四面無牆，每至春秋佳日，士女如雲，主人亦聽

<sup>72</sup> 陳東原：《中國婦女生活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第一章〈緒論〉，頁 15。

<sup>73</sup> 《隨園詩話》卷 4 第 20 則，頁 104。

<sup>74</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 3 第 35 則，頁 621。

<sup>75</sup> 周維權：《中國古典園林史》（臺北：明文書局，1991 年 3 月）第六章〈園林的成熟後期---清中葉、清末〉，頁 318。

其往來，全無遮攔。門戶自由的情況下，隨園形成半開放狀態，其空間由「私人」轉為「公開」，已成當時金陵一個著名景點。如文人何南園在春天時到隨園，見到游玩的士女，寫詩云：

送與名園助春色，水邊來往麗人多。<sup>76</sup>

春光助與隨園的美麗，水邊來來往往的麗人們更是憑添隨園的魅力，讓文人流連徘徊，遊園的士女們成了名園的美景之一。周汾在〈簡齋太史招看梅〉一詩中云：「玻璃光動燈如海，游女爭來看小倉。」<sup>77</sup> 袁枚精心構築的隨園具備了觀覽、游憩、休閒的建築美學功能，文人或仕女經常到隨園遊玩。隨園是詩歌與繪畫的再現，是人工與自然的和諧與統一，為這些前來隨園賞花遊春的女子建構了一個有別於閨房和家務的賞樂空間<sup>78</sup>。隨園開放給遊人共享美景，在時間和空間上便成爲一種與社會交流對話的媒介，這樣的「名勝」也爲園主袁枚塑造了個人風格與魅力的絕佳場所。<sup>79</sup> 對遊客來說，往訪之路暢通無礙；對讀者而言，袁枚在《隨園詩話》及《小倉山房詩集》〈隨園二十四詠〉<sup>80</sup> 中分詠倉山雲谷、書倉、金石藏、綠曉閣……等隨園二十四景致，再現園林景致及遊人遊覽隨園的情形，讀者在觀看的過程中，不只閱讀了隨園之美，也是再次閱讀袁枚巧思。袁枚並未因辭官歸隱而與世隔絕，還因隨園更拓展他的社交領域。

在《隨園詩話》中類似的名園尚有程蕤仁晚甘園。晚甘園位於江蘇淮安河下鎮。從明代開始，隨著鹽業的發展，成就此地三百年的繁華興盛。此地第宅、園亭、花石，紛紛鬥巧炫奇。晚甘園亦爲其中較爲有名的園亭。袁枚作詩描述：

<sup>76</sup> 《隨園詩話》卷8第73則，頁265。

<sup>77</sup> （清）周汾：《續同人集》（《袁枚全集·陸》），頁3。

<sup>78</sup> 關於隨園風景的介紹，可以參見蔣敦復：《隨園軼事》（《袁枚全集·捌》）中〈柳谷〉，頁94；〈玻璃世界、水精域、蔚藍天〉，頁94；〈澄碧泉、小栖霞〉，頁95；〈因樹爲屋六松亭〉，頁95。及袁枚：《小倉山房詩集》〈隨園二十四詠〉，頁298-303。

<sup>79</sup> 見王鏡容在論文《傳播、聲譽、性別：以袁枚隨園詩話爲中心的文化研究》第四章〈從小眾到大眾：隨園的文化圖景〉所言：園林在傳統上用來或居或隱，本來是屬於個人私有的生活領域，然隨園林社交活動的展開，明清園林漸有向大眾開放趨勢，名人的私家園林，每每成爲當地的文化地標，吸引遊客前來一探究竟。頁137。

<sup>80</sup> 《小倉山房詩集》卷15〈隨園二十四詠〉，頁298-303。

時花美女有來時，明月清風沒逃處。<sup>81</sup>

此園屋宇甚少，到了春日，來此觀景的士女甚多。某些佳節，婦女也會結伴出遊。如吳地風俗以六月二十四為荷花生日，士女會在此日出遊賞花。許多男性詩人便會為此日賞花盛況賦詩，袁枚在《隨園詩話》收入徐朗齋所作的〈竹枝詞〉四首，其中一詩云：

赤日當天駐火輪，龍船旗幟一時新。東家女笑西家女，橋上人看橋下人。

82

日光燦爛，龍船簇新，出遊賞花的士女們嬌憨作笑，無意間也成了男性眼中的焦點。在《隨園詩話》中尚有似此的記錄，如姑蘇地方在端午節時，龍舟競賽活動鼎盛，千船鱗列，歌吹喧闐，熱鬧至極，但觀看龍舟競賽少年意並不在龍舟上。汪秀峰詩云：

暖日烘雲景物新，衣香鬢影漾芳津。少年綺扇篷窗下，不看龍舟只看人。

83

詩人眼前是溫暖的天候，嶄新的景物，夏日江邊滿是衣香鬢影。少年在篷窗下手持綺扇，欣賞江邊美麗的士女們。

《隨園詩話》中尚紀錄當時女性某些時刻較活潑的一面，如秋闈放榜時，仁、錢二縣及第者多達五、六十人。當上榜的士人赴鹿鳴宴時，傾城士女，垂簾而觀，見美少年，則嘖嘖稱嘆。惟有滿面于思的周鼎深以為苦，揭簾與否，都會被婦女、兒童所笑。周鼎自云：

余在路上揭簾坐，則兒童婦女嘆惜曰：『大鬍子，何必赴鹿鳴？』余下轎

<sup>81</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4第21則，頁635。

<sup>82</sup> 《隨園詩話》卷7第103則，頁239。

<sup>83</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5第42則，頁669。

簾，則又簇簇然笑指曰：『此人不敢揭簾，定坐一白髮翁矣。』<sup>84</sup>

能赴鹿鳴宴的士子，應是滿懷得意地接受路上行人注目，沒想到大鬍子周鼎困於婦女、兒童的嘲笑，教他進退兩難。這是《隨園詩話》中可以見到女性坦率表現的一則記事。

溫州風俗，新婚有坐筵之禮。袁枚在壬寅年四月到永嘉，恰巧有機會觀看王氏娶婦，新婦南面坐，旁設四席，分已嫁、未嫁為東西班，珠翠照耀，艷光照人。重門洞開，即使素不識面者，陪嫁女子也任人直視，全無羞澀意。賓客可上前勸酒，女方則答禮，飲畢後，又回敬來客。當時朝西而坐的第三位女子，容貌最佳，但因袁枚不能飲酒，他不敢上前敬酒。同行劉霞裳欣然向前勸酒。酒宴所邀請的未嫁之女，皆鄉城中貌美者，不美者不在邀請之列；即使邀請了亦不肯前來。當地鄭太守以為非禮，將禁止此俗。袁枚乃賦〈竹枝詞〉六章，其中有云：

不是月宮無界限，嫦娥原許萬人看。<sup>85</sup>

溫州太守看了袁枚的詩後，也不禁笑曰：「且留此陋俗，作先生詩料可也。」這一則極盡描述女子容貌之美與溫州婚嫁上活潑的風俗，滿足了讀者感官的閱讀。從此可以看出袁枚以多元化的題材豐富《隨園詩話》，也見出清時已有些地區風氣較活潑自由，即使未婚女子也可與外人接觸。<sup>86</sup>

### 三、男女情事

袁枚在面對女子的貞節被懷疑時，他採取憐惜寬鬆的態度，不願為難女子。

<sup>84</sup> 《隨園詩話》卷 16 第 22 則，頁 527。

<sup>85</sup> 《隨園詩話》卷 12 第 93 則，頁 411。

<sup>86</sup> 見王鏡容在論文《傳播、聲譽、性別：以袁枚隨園詩話為中心的文化研究》第三章〈傳播與時尚：隨園詩話與出版文化〉第 4 節〈投讀者所好〉中所言，不管是靈異或情色，都可看出編撰者以多元化的題材增加讀閱讀的歡愉，而也在一次次雅、俗擺盪交融中，市民文化的審美情趣隨處可見。頁 133。

如袁枚任職江寧時，城中有一位十八歲的韓姓女子，被白日裡颳起的大風吹至離城九十里遠的銅井村。村中人問明韓女姓氏後，次日即將該女送還家。當時韓姓女子已婚配給東城李秀才之子。李家人懷疑風無吹人九十里之理，其中必有奸情，控官退婚。袁枚以元朝郝文忠公《陵川集》曉諭李氏，當年亦有風吹吳門女，最終嫁宰相一事。秀才讀詩大喜，兩家婚配如初。制府尹公聞之，不由得嘆曰：「可謂宰官必用讀書人矣！」袁枚以自己的博學解決了女子貞節被疑之事，免去婚姻破局。<sup>87</sup> 當袁枚在沭陽任官時，有宦家女同祖母生活，宦家女同外甥陳某私奔被捉，由袁枚審理此案。宦家女勇敢選擇愛情，卻不見容於家裡及法律，袁枚同情此女才貌雙全，判決此女交還本家，但數月後，宦家女仍遭逢不幸。此事讓袁枚一直耿耿於懷。<sup>88</sup> 在《隨園詩話補遺》中尚有另一類似事件，無錫楊某妻薛氏，美貌有詩才，曾寫詩應和丈夫族弟，遭到丈夫懷疑因此告官，太守巴公判決離婚，但此案到了邵無恙手中，命婦人賦詩見志，改判夫妻復合，判詞為：

因母子而夫婦重諧，不過體太守全倫之意；遠兄弟而男女有別，亦有絕小人漁色之心。<sup>89</sup>

除了女子因為詩才救了自己的婚姻，也見出邵無恙如同袁枚在此類官司中寧願採取較寬鬆的態度，希望能保全女子名聲，保全一個家庭。袁枚不捨有才情、有容貌的女子，在婚姻之路上多舛不幸，對於命運堪憐的女子，他會給予更多的疼惜與幫助。又如松江女子張宛玉，嫁至淮北程家後，因與丈夫相處不睦，私行脫逃。當時任職江寧的袁枚，因見張宛玉能寫詩，有才情，臨時指定庭前枯樹為題要張宛玉賦詩，張宛玉揮筆立就。袁枚考量此案時，一方面考量民風，不能貿然判離，另一方面又可憐才女嫁俗商不稱，故免除張宛玉逃家罪罰。<sup>90</sup>

不拘禮的袁枚也有兩難的時刻。在《隨園詩話》卷十四收有這麼一則：仁和高氏女，與鄰居何某私通，雖情投意和，卻有違當時禮節。高氏女已許配某家，

<sup>87</sup> 《隨園詩話》卷4第52則，頁116。

<sup>88</sup> 《隨園詩話》卷9第59則，頁299。

<sup>89</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10第39則，頁807。

<sup>90</sup> 《隨園詩話》卷4第38則，頁111。

迎娶當天，自懸于梁。何某便以其繩自縊。兩家父母痛惡子女不肖，不肯收殮。當時邑宰唐柘田，捐貲買棺雙瘞之，並作四六判詞，哀其越禮之無知，取其從一之可憫。而袁枚聽聞此事爲之賦詩時，亦陷入兩難。袁枚女弟子孫雲鶴聽聞此事，亦賦一詩，詩云：

由來情種是情痴，匪石堅心兩不移。倘使化魚應比目，就令成樹也連枝。  
紅綃已結千秋恨，青史難教後代知。賴有神君解憐惜，為營鴛塚播風詩。

91

孫雲鶴嫁縣丞金瑋，二人關係並不融洽。所以孫雲鶴之詩乃有感而發，抒發自己在不幸婚姻下的嚮往。前二聯寫出女詩人心中的愛情應爲何貌，真情能使魚比目，也能使樹連枝。不爲當時禮教所容的二人，幸賴唐柘田爲他們捐貲買棺安葬，並爲他們作一駢文，哀憫悲憐他們的無知與愛情故事。孫雲鶴從情感爲出發點歌頌此事，而非從傳統禮教苛責二個痴情人，全詩讀來感人。讓一向推崇性情的袁枚，也心有戚戚。

女子若坦率表現個人感情，並不符合傳統女子必須含蓄的美德，袁枚對此類女子採取包容態度，他在《隨園詩話》中收了一些女子主動展現情意的故事。如揚州綢鋪女兒，有國色之美，好養鸚鵡，每日早晨餵食。某日提著鳥籠在店鋪前準備餵食鸚鵡時，女子手中的鳥籠竟掉落地面，原來她眼神只專注在眼前剛剛走過的美少年李湄。<sup>92</sup> 雖然揚州綢鋪女兒並沒有出口求愛，但她看李湄看得忘神，明顯表露情感，連旁人都爲之驚訝。不過寫詩主動表達情意的女子並不能爲自己的婚姻作主。陳氏女不能嫁與勞竹如，在臨嫁他人前賦詩與勞生，詩中云：「分明匣底雙珠在，不忍還君只淚垂。」<sup>93</sup> 引用張籍〈寄東平李司空師道〉詩中「還君明珠雙淚垂」<sup>94</sup> 的典故，傳達女子的憾恨。貌美能詩的女子不能嫁與佳偶，這樣的故事總讓讀者們不禁爲之感嘆世上事多不圓滿。偶有圓滿收場一

<sup>91</sup> 《隨園詩話》卷 14 第 101 則，頁 486。

<sup>92</sup> 《隨園詩話》卷 4 第 45 則，頁 114。

<sup>93</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 7 第 10 則，頁 711。

<sup>94</sup> 選自《文津閣四庫全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5 年）第 382 卷，總頁 331。

事，是袁枚幼時聽祖母所言，楊大姑爲爭取婚姻自由，有文君夜奔之事。因楊大姑裹小腳，無法跨越溝渠，袁枚祖父爲了幫助楊大姑與沈遜聲秀才，出手相助。後因楊大姑母家訟官，當地太守厭惡此事踰越傳統禮教，將楊大姑賣至駐防旗下。楊大姑佯狂披髮，還自啖其尿，讓旗人不能忍受。沈遜聲秀才暗中請人買回楊大姑，兩人終能結爲夫妻。<sup>95</sup>

康熙年間，常熟人杜昌丁入藏，經過瀾滄江佶倥部落時，遇見一名少女倫幾卑。倫幾卑聰慧明艷，能通漢語，與杜昌丁產生感情。杜昌丁即將離開時時，倫幾卑將所挂戒珠贈予杜昌丁，揮淚道別。杜昌丁歸來後，告訴其他文人，聞者莫不爲此事憮然。<sup>96</sup>

袁枚尊情重性，這是他對人的評價標準之一，他在〈答戴園論詩書〉一文中說：

且夫詩者由情生者也。有必不可解之情，而後有必不可朽之詩。情所最先，莫如男女。古之人屈平以美人比君，蘇、李以夫妻喻友，由來尚矣。<sup>97</sup>

人要有深情，方能有傳之不朽的詩，猶以男女之間的感情爲最。如描述宋代忠臣胡銓一事：

古之忠臣、孝子，皆情爲之也。胡忠簡公劾秦檜，流竄海南，臨歸時，戀戀于黎倩。此與蘇子卿娶胡婦相類。蓋一意孤行之士，細行不矜。<sup>98</sup>

袁枚讀《宋史》胡銓彈劾秦檜一疏，爲其忠誠義憤，不自覺嘆道：「有宋三百年，公其諫臣之第一乎！」<sup>99</sup> 南宋大儒朱熹作詩譏諷胡銓在越南時，迷戀當地土著女子一事：「十年浮海一身輕，歸對梨渦尚有情。世上無如人慾險，幾人到此誤

<sup>95</sup> 《隨園詩話》卷 11 第 24 則，頁 368。

<sup>96</sup> 《隨園詩話》卷 9 第 70 則，頁 304。

<sup>97</sup> 《小倉山房文集》卷 30〈答戴園論詩書〉，頁 526。

<sup>98</sup> 《隨園詩話》卷 3 第 41 則，頁 81。

<sup>99</sup> 《小倉山房文集》卷 30〈讀胡忠簡公傳〉，頁 538。

平生。」<sup>100</sup> 當胡銓被召回京，題詩贈歌妓黎倩，其中有「旁有梨頰生微渦」句，引起朱熹極大反感，程朱理學呼籲戒色滅慾，認為欲望若不加以節制，將會敗壞氣節。袁枚認為胡銓乃出自直率真情，他說：

從古忠臣孝子，但知有情，不知有名。為國家者，情之大者也；戀黎倩者，情之小者也。情如雷如雲，彌天塞地，迫不可遏，故不畏誅，不畏貶，不畏人訾議，一意孤行，然後可以犯天下之大難。<sup>101</sup>

因為出自堅厚真情，所以不畏懼生命或名譽受到威脅，不顧忌細枝末節，大者可以為國家犧牲，小者可以愛戀一人，如此說法便進一步抬高男女之情的地位。

#### 四、仙怪奇譚

袁枚在《隨園詩話》中收錄了幾則非現實所能解釋的事情，如五代袁沅之事，即為孔荄谷扶乩的結果。或柳依依，亦是乩仙，自言本是維揚女子，丈夫方氏，因遇亂被虜，絕食七日，誓死守貞，最後竟然能倖免於難。另一則，亦牽涉了轉世的神異色彩，雍正時的舉人孫于蘊，他的前生本是徐華隱家中的某貧客。貧客某日忽然告訴孫子未：「受恩未報，明年當生公家。」不久即死去。孫子未後得一女。當此女六歲時，孫子未向家人戲言：「此華隱師客也，說來報恩。乃是女兒，恐報恩之說虛矣。」此女勃然大怒，約定再生為男，十日後，此女因痘瘍而死。第二年，孫子未再得一子，頂上竟有痘癍，彷彿此女投胎，此子即孫于蘊。<sup>102</sup>《隨園詩話補遺》卷七中也有一則轉世之說，但前身並不同樣是人。閩秀戴蘊玉，偕丈夫至潯州府署省親，途中坐飛來亭題詩，其中二句云：「白猿自悟當年事，見說持環返上宮。」詩成泣下。戴蘊玉到潯州不久即死亡，令人懷疑戴蘊玉

<sup>100</sup> 見嚴明：《中國名妓藝術史》（臺北：文津出版社，1992年8月）第6章〈名妓藝術的文化土壤〉，頁189。

<sup>101</sup> 《小倉山房文集》卷30〈讀胡忠簡公傳〉，頁538。

<sup>102</sup> 《隨園詩話》卷16第37則，頁533。

可是白猿轉世？<sup>103</sup>

周青原一事，有神異色彩，也是令人匪夷所思。周青原未顯達時，曾夢到被召至九天玄女之府。九天玄女身著霞帔珠冠，南面而坐，九天玄女希望周青原能為女兒的畫像賦詩，上面已有諸多漢魏名人，甚且有淮南王劉安的墨跡。潤筆之資為一九丹藥，這丸丹藥解決了周青原幼時因誤吞鐵針而造成的腸胃痛。當周青原醒來後，不能記住全詩，只記得其中一聯如此寫著：「冰雪消無質，星辰繫滿頭。」<sup>104</sup> 這兩句詩歌詠了畫像中女仙的美貌，神光照人。

長沙人尤琛少年時曾經過湘溪野廟，見紫姑神像甚美，便題一詩於壁上。夜晚紫姑神前來叩門，賜予一紫絲囊，可助人文思。尤琛佩後即登科出任宰相。<sup>105</sup> 此事在《隨園詩話》中只簡略記載，袁枚另外在《新齊諧》中詳記其始末。

楊潮觀在中州作宰，鄉試分房時，曾夢見淡妝女子掀開簾子私下低語曰：「桂花香卷子，千萬留意。」楊潮觀醒來後大感驚訝。醒後檢查應考試卷果有「杏花時節桂花香」一卷，乃侯朝宗之孫侯元標所作。楊觀潮悚然笑曰：「入夢求者，得非李香君乎？」一時相傳楊潮觀夢中的女子乃李香君。<sup>106</sup> 此夢為李香君與侯朝宗的旖旎的愛情故事，更添傳奇色彩。

張麟圃入都時，與某氏同寓。張麟圃夜間作夢，夢中至大海，望向四方皆五色牡丹，鸞麟翔躍；有一容貌絕世的女子，袖中拿出碧玉版，如桐圭，女子稱此為「女媧箋」，求張麟圃及某氏題詩。夢中女郎言張詩未慊其意，須請某氏為之。第二天，二人所述夢境相同。放榜後，張麟圃落第，而某氏登科，暗合了夢中女子所言。<sup>107</sup> 明代才女葉小鸞入顧鑒沙夢中，暗示顧鑒沙日後將赴南方任官。顧鑒沙醒來後的人生際遇，果然應合了夢中人所言。此事亦玄妙，葉小鸞本是知名

<sup>103</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7第2則，頁708。

<sup>104</sup> 《隨園詩話》卷2第71則，頁60。

<sup>105</sup> 《隨園詩話》卷2第72則，頁60。

<sup>106</sup> 《隨園詩話》卷8第77則，頁266。

<sup>107</sup> 《隨園詩話》卷12第10則，頁381。

才女，經袁枚在《隨園詩話》如此寫，更添神祕氣質。<sup>108</sup>

吳下女子葛秀英，乃母親夢見吞下梅花而生，幼時有老尼見之而驚，道葛秀英乃宮道貞女，勸葛秀英出家，但父母不許。及長，葛秀英嫁秦秀才二年後身亡。<sup>109</sup>母親的夢及老尼的話，讓早夭的才女葛秀英添了神異色彩。

除了女仙，也有死亡的女子穿越人鬼界限，與在世的人對話。如女弟子金逸的丈夫陳竹士在吳城寄寓碧鳳坊某家時，夜中夢見一女子靠窗哭泣並吟詩，詩意哀婉淒艷，原來是主人早已過世的女兒詩作。<sup>110</sup> 或女詩人吳惠姬早亡，曾入丈夫錢東的夢中，告訴丈夫已托生吳門趙氏，錢東可以憑玉魚為聘。<sup>111</sup> 《隨園詩話》中也有以下如此驚悚的故事：劉介石請仙，忽乩盤大書云：「眼如魚目徹宵懸，心似柳條終日挂。月明風緊十三樓，獨自上來獨自下。」<sup>112</sup> 詩中「徹宵懸」、「終日挂」、「眼如魚目」的提示讓眾人大驚曰：「此乃縊鬼詩也。」當夜，果然有紅妝女鬼作祟。劉介石只能毀掉乩盤馬上遷家。

以上幾則，小說色彩超越了詩歌，呈現了詩話的故事性與世俗性。

袁枚在創作《隨園詩話》時，是重視讀者的，所以裏面談的內容必須是讀者有興趣的。藉著《隨園詩話》，我們可以觀察到袁枚和他的讀者關心女性，和女性作家的生活。自來女子深處閨閣之中，她們的世界是神祕不可公開的，袁枚帶領了讀者藉由閱讀窺視了她們的世界。這些私密的故事變成「詩」的故事，經過書籍的傳播，成了公開的聲音。讀者在閱讀時，似乎也進入了女性的世界。

<sup>108</sup> 《隨園詩話》卷 6 第 44 則，頁 177。

<sup>109</sup> 《隨園詩話補遺》卷 5 第 46 則，頁 671。

<sup>110</sup> 其詩云：「昨夜春風帶雨來，綠紗窗下長莓苔。傷心生怕堂前燕，日日雙飛傍硯臺。」「東風幾度語流鶯，落盡庭花鳥亦驚。最是夜闌人靜後，隔窗悄聽讀書聲。」，《隨園詩話補遺》卷 9 第 46 則，頁 784。

<sup>111</sup> 《隨園詩話》卷 16 第 43 則，頁 535。

<sup>112</sup> 《隨園詩話》卷 14 第 23 則，頁 457。